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昆亚审〔2025〕第B-6-023-12号

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

抽查审计报告

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

我们接受昆明市民政局委托，对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以下简称“昆明中远”）2022年至2024年度的党建工作、内部治理、业务活动开展、财务状况、资产管理、信息公开、关联方交易、换届、变更等情况进行抽查检查。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财务资料和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是昆明中远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根据国家相关财经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对昆明中远2022年至2024年度的党建工作、内部治理、业务活动开展、财务状况、资产管理、信息公开、关联方交易、换届、变更等情况进行抽查检查并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实施了包括现场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概述

（一）审计范围

本次审计范围为昆明中远 2022 年至 2024 年度的党建工作、内部治理、业务活动开展、财务状况、资产管理、信息公开、关联方交易、换届、变更等情况。

（二）审计依据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24〕25号）、《民政部关于印发〈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的通知》（民发〔2017〕45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同时参考了昆明中远的章程、管理制度等内部文件。

二、单位基本情况

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5301007506691760）是经昆明市民政局核准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27 日，注册资金 5.00 万元，现任法定代表人由常洪波同志担任。业务主管单位为昆明市科学技术局，登记注册地为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东路 17-3 号。

昆明中远现行章程系经 2025 年 6 月 25 日理事会表决通过，未经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生效。业务范围涵盖以下方面：

（一）宣传党和国家的富民、惠民政策和生态保护、自然教育、科普教育政策宣传；

（二）积极服务于我区乡村振兴工作大局，广泛开展各类社会公益项目；

（三）开展环保社区生计、生态保护研究等公益项目，有效改善相对比较贫困地区的生态环境、改造困难群众的生活环境，促进地区经济发展，人民富裕；

（四）联合各类社会公益组织开展社会救助帮扶项目，为老年人、残疾人、留守儿童等弱势群体提供帮助；

（五）开展区内外公益活动和环保技术交流合作；

（六）环境规划及管理方面的咨询服务；

（七）环境工程及生态工程等方面的技术咨询服务；

（八）环境宣教及培训，环境类国内外学术会议；

（九）环境资源开发与保护；

（十）对公众、社会、环境有益的公益事业。

三、审计结果

（一）党建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昆明中远无党员，未建立党组织。



（二）内部治理情况

1. 董事会设立及会议召开

（1）昆明中远按照规定成立董事会，对昆明中远进行管理，共有董事 3 人。

（2）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期间，未按规定召开董事会；2024 年度期间，共计召开董事会 2 次。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召开频次不符合《章程》的规定。

2. 监事会设立情况

昆明中远共有监事 1 人，未设立监事会。

3. 内设机构、分支机构设立情况

昆明中远未设立内设机构和分支机构。

4. 制度建立情况

昆明中远依据相关规定，结合日常工作及管理需求，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物资管理规定》《单位选举办法》《用印管理规定》《项目管理流程说明》《工作行为规定》《项目执行流程及指引》《员工考勤管理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5. 人力资源管理

截至 2024 年末，昆明中远共有专职人员 6 人，兼职人员 3 人。

6. 法定代表人情况

昆明中远的法定代表人无任何刑事犯罪记录，具备完



全的民事行为能力，符合章程规定的要求。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长均由常洪波同志担任，符合《章程》的规定。

2022年至2024年度期间，昆明中远不存在更换法定代表人的情形。

7.变更登记情况

2022年至2024年度期间，昆明中远名称、业务范围、注册资金、业务主管单位等未发生变动。

8.办公场所情况

昆明中远的办公地址位于昆明市官渡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科技创新园b座2楼201室，昆明中远的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与官方登记注册地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东路17-3号不一致。

9.办公设备情况

昆明中远已配备日常办公所需的办公设备，但未计入固定资产科目核算。

（三）财务管理情况

1.会计核算情况

昆明中远基本依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建立账目进行核算，但部分会计核算不规范。

2.银行账户开设情况

截至2024年末，昆明中远共开设两个银行账户，昆明官渡农村合作银行阿拉支行麻苴分理处基本存款账户（账



号：0300069193163012) 余额为 867,675.66 元；富滇银行专用存款账户（账号：927021010001514744）余额为 3,440.81 元（该账户为久悬户，余额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转列）。

3. 对外投资及保值增值情况

2022 年至 2024 年度期间，昆明中远无对外投资及保值增值情况。

4. 资产、负债、净资产情况

2022 年至 2024 年度期间，昆明中远经财务报表审计认定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货币资金	2,026,231.81	2,743,820.23	871,962.04
短期投资	-	-	-
应收款项	202,458.99	747,783.23	49,574.80
预付账款	-	-	-
存货	75,000.00	75,000.00	-
待摊费用	-	-	-
固定资产原价	-	-	-
减：累计折旧	-	-	-
固定资产净值	-	-	-
无形资产	-	-	-
资产合计	2,303,690.80	3,566,603.46	921,536.84
应付款项	18,942.64	15,874.47	20,242.00
其他应付款	-	-	-
预收账款	2,145,379.62	3,389,811.96	703,342.30
应付工资	-	-	-
应交税金	1,199.10	-	108.00
负债合计	2,165,521.36	3,405,686.43	723,692.30
非限定性净资产	138,169.44	160,917.03	197,844.54
限定性净资产	-	-	-
净资产合计	138,169.44	160,917.03	197,844.54



5.收入、支出情况

(1) 收支情况

2022年至2024年度期间，昆明中远经财务报表审计认定的收入及支出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捐赠收入	6,318,691.03	4,810,160.48	4,839,936.46
其中：非限定性	75,000.00	16,697.82	23,652.85
限定性	6,243,691.03	4,793,462.66	4,816,283.61
会费收入	-	1,580.00	-80.00
提供服务收入	11,459.00	11,010.72	15,363.00
其中：非限定性	11,459.00	11,010.72	15,363.00
限定性	-	-	-
商品销售收入	-	-	3,740.80
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入	6,716.74	9,704.09	3,468.85
收入合计	6,336,866.77	4,832,455.29	4,862,429.11
业务活动成本	6,244,748.72	4,809,707.70	4,825,501.60
管理费用	-	-	-
筹资费用	-	-	-
其他费用	-	-	-
支出合计	6,244,748.72	4,809,707.70	4,825,501.60

(2) 合法运营情况

在本次抽查审计过程中，未发现昆明中远存在个人或组织非法侵占、私自分配、挪用财产的情况；未发现通过不合理的业务活动成本和管理费用支出、管理交易或资金占用等手段谋取私利的问题；未发现设立“小金库”的问题；未发现存在违规套取其他社会组织或其他企业配捐资金的行为；未发现存在付费组织投放互联网募捐广告的情



况；未发现向中间人等提供捐赠返点、回扣等方式违规开展募捐的情况；未发现昆明中远有关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借开展项目和选择执行机构、采购服务和物资，设立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等便利条件，收受贿赂或者私分、挪用、截留、侵占慈善财产等违法行为。

（三）重要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至2024年度期间，昆明中远无需要说明的关联交易。

（四）业务活动情况

2022年度期间，昆明中远共计收到捐赠收入6,318,691.03元和提供服务收入11,459.00元，项目支出总额为6,244,748.72元。

2023年度期间，昆明中远共计收到捐赠收入4,810,160.48元和提供服务收入11,010.72元，项目支出总额为4,809,707.70元。

2024年度期间，昆明中远共计收到捐赠收入4,839,936.46元和提供服务收入15,363.00元，项目支出总额为4,825,501.60元。

（五）信息公开情况

2024年度，昆明中远已按照规定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及昆明中远微信公众号公开基本信息、部分项目开展情况。但仍存在年检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和



审计报告等未按规定要求公开的情形。

（六）行政处罚情况

2022年至2024年度期间，昆明中远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未按规定召开董事会

昆明中远2022年至2023年度期间，未按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形成会议记录。

上述事项不符合《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章程》“第九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每年七月召开年中董事会，每年一月召开上一年度年终董事会……第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对所议事项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须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记录由秘书长存档保管”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按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对董事会所议事项作会议记录存档保管。

（二）收到捐赠收入未开具由财政部门统一监（印）制的捐赠票据

2024年收到的部分捐赠收入未开具捐赠票据。例如：2024年8月29号会计凭证，收到杨宇明教授捐赠款项2,000.00元；2024年8月30号会计凭证，收到2024年度五一生态毅行8位来宾捐款7,837.55元。

上述事项不符合《公益事业捐赠票据使用管理暂行办



法》“第七条 下列按照自愿和无偿原则依法接受捐赠的行为，应当开具捐赠票据：（一）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在发生自然灾害时或者应捐赠人要求接受的捐赠；（二）公益性事业单位接受用于公益事业的捐赠；（三）公益性社会团体接受用于公益事业的捐赠；（四）其他公益性组织接受用于公益事业的捐赠；（五）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行为”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按相关规定向捐赠人开具捐赠票据。

（三）非现金捐赠入账依据不充分且票据开具不规范

2023年4月17号会计凭证，收到岱麟生态系统有限公司捐赠存货75,000.00元，确认非限定性捐赠收入，捐赠票据未登记捐赠物资的名称、数量及规格，且未见确认该物资价值的发票、购买合同等资料。

上述事项不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第十六条 对于民间非营利组织接受捐赠的现金资产，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对于民间非营利组织接受捐赠的非现金资产，如接受捐赠的短期投资、存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应当按照以下方法确定其入账价值：

（一）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如发票、报关单、有关协议等）的，应当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受赠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入账价值。（二）如果捐



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受赠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加强非现金捐赠管理，严格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中非现金捐赠相关规定执行。

（四）信息公开不完整

2022年至2024年度期间，昆明中远未按规定在门户网站、大众媒体等平台公开年检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和审计报告等信息。

上述事项不符合《公益慈善捐助信息公开指引》“第三条 本指引中的信息公开主体，是指公益慈善类的社会团体、基金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第十一条 信息公开主体基本信息，包括：机构基本情况……年检情况……第十五条 接受捐赠机构财务信息，包括：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报告……第二十条 信息公开可采取多种方式实施，包括：机构出版物（如年报、通讯等）及其官方网站、大众媒体（电视、报纸、电台、杂志等）、现场公开（如公开周、新闻发布会等）、定期邮寄或电子邮件、公益慈善项目报告、专项基金的年度报告，以及其他可行方式。有条件的信息公开主体应尽可能使用门户网站、建立官方网站等方式，提高信息公开的效果”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及时、完整地按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公开昆明中远所有信息。



（五）记账凭证无相关人员印章或签字

昆明中远 2022 年至 2024 年度，记账凭证“审核”“出纳”均无相关人员印章或签字。

上述事项不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第五十三条 实行会计电算化的单位，对于机制记帐凭证，要认真审核，做到会计科目使用正确，数字准确无误。打印出的机制记帐凭证要加盖制单人员、审核人员、记帐人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印章或者签字”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严格按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的相关规定填制记账凭证。

（六）发票开具不规范

昆明中远 2024 年 1 月 13 号会计凭证，报销无人机电池及充电器费用 1,845.00 元，发票购买方名称为“个人”。

上述事项不符合《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 阿拉善 SEE 西南项目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第三节 费用报销制度 一、费用报销制度 所有对外取得的原始报销凭证均须以‘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作为发票抬头，有收款单位签章，时间明确，金额清晰”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完善费用报销审批流程，严格审核对外取得的原始凭证。

（七）会计核算不规范

昆明中远 2022 年至 2024 年度期间，将应计入“管理



费用”的支出均计入“业务活动成本”科目。例如：2022年5月6号会计凭证，支付年度审计费用2,200.00元；2024年1月14号会计凭证，报销2023年4季度会计咨询费8,400.00元；2024年3月6号会计凭证，报销年会活动策划费6,917.00元；2024年5月4号会计凭证，报销硬盘维修费及办公物资1,509.35元。

上述事项不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第六十二条 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减少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出……

（一）业务活动成本，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二）管理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民间非营利组织董事会（或者理事会或者类似权力机构）经费和行政管理人人员的工资、奖金、福利费、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社会保障费、离退休人员工资与补助，以及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折旧费、修理费、租赁费……”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严格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

（八）应计未计固定资产

2023年至2024年度期间，昆明中远购置的办公用设备



未按规定计入固定资产科目核算。例如：2023年4月15号会计凭证，购买办公用电脑1台11,420.00元，计入“业务活动成本”科目；2024年4月15号会计凭证，购买行政办公用联想小新笔记本电脑1台6,499.00元、联想拯救者笔记本电脑1台7,599.00元，计入“业务活动成本”科目；2024年6月18号会计凭证，购买电脑1台9,990.00元，计入“业务活动成本”科目。

上述事项不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第三十一条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一）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二）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三）单位价值较高”及《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 阿拉善SEE西南项目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第五节 实物验收与固定资产清查、税务管理、财务审计、财务报告 一、实物验收与固定资产清查制度……3.因工作需要购置的各种固定资产，实行办公室专人验收登记、使用者领出登记并负责保管、年终财务清查”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将单位价值在1,000.00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1年的物品，作为固定资产管理，并计入固定资产科目核算。

（九）账表不符

昆明中远2024年经财务报表审计认定的金额与会计账



面部分数据不一致，如：捐赠收入账面金额为 2,176,146.80 元，2024 年经财务报表审计认定的金额为 4,839,936.46 元，差异 2,663,789.66 元。

上述事项不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第六十二条各单位应当定期对会计帐簿记录的有关数字与库存实物、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往来单位或者个人等进行相互核对，保证帐证相符、帐帐相符、帐实相符。对帐工作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第六十六条会计报表应当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帐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做到数字真实、计算准确、内容完整、说明清楚。任何人不得篡改或者授意、指使、强令他人篡改会计报表的有关数字”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严格按照实际情况真实完整填报会计报表，对调整事项及时调整，保证账表相符。

（十）财务会计报告未签字和盖章

昆明中远 2022 年和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单位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制表人”均未签字和盖章。

上述事项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二十一条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由单位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设置总会计师的单位，还须由总会计师签名并盖章。单位负责人应当保证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严格按照会计法的相关规定出具财务会计报告，确保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十一）会计凭证与明细账登记不一致且部分未见纸质记账凭证和原始凭证

昆明中远 2024 年部分记账凭证与明细账不一致，且部分未见记账凭证和原始凭证。例如：2024 年 12 月 43 号纸质会计凭证，账面记载为结转 12 月限定性支出，借记限定性净资产 212,972.53 元、贷记业务活动成本 212,972.53 元；该笔凭证在明细账中登记的内容为更正 2021 年 3 月第 0003 号凭证，借记其他应收款 6,000.00 元、贷记业务活动成本 6,000.00 元。且 2024 年 12 月 44 号至 12 月 60 号会计凭证均未见纸质记账凭证和原始凭证。

上述事项不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2019 年修订）》（财政部令第 98 号）“第二十九条 单位应当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填制记账凭证。除结账记账凭证外，其他记账凭证的填制必须有所依据的原始凭证。第六十二条 各单位应当定期对会计账簿记录的有关数字与库存实物、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往来单位或者个人等进行相互核对，保证帐证相符、帐帐相符、帐实相符……（一）帐证核对。核对会计账簿记录与原始凭证、记帐凭证的时间、凭证字号、内容、金额是否一致，记帐方向是否相符”的规定。

建议昆明中远定期核对记账凭证、原始凭证及会计账



簿，确保帐证相符、帐帐相符、帐实相符。

五、对以前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昆明中远 2025 年 7 月接受 2025 年市级社会组织专项抽查检查，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如下：

（一）登记管理情况

整改情况：未悬挂标识挂牌问题已整改，无安全管理
制度已整改。

（二）内部治理情况不完善

整改情况：已进行换届，未到登记管理机构备案已整
改。

（三）中远咨询 2024 年度存在销售商品收入 3,740.80
元，销售商品超出业务范围。

整改情况：无法整改。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昆明中远与关联方存在大额资金往来。2023 年 12 月
37 号会计凭证，昆明中远向昆明千花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中远法人为该公司股东）无息提供借款 600,000.00 元；
2024 年 1 月 3 号会计凭证，向昆明千花觅生物科技有限公
司无息提供借款 2,500,000.00 元。根据《昆明中远环境保护
科技咨询中心董事会会议记录表》（2023 年 12 月 29 日），
该笔借款实际为以资金转借的形式给昆明千花觅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代为保管，该款项已于 2024 年 3 月至 8 月期间归



还昆明中远。

七、审计结论

经过对昆明中远的抽查审计，我们认为该社会组织在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内部治理等方面基本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然而，在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仍存在若干问题与不足之处。针对审计过程中所揭示的问题，我们已提出具体的改进建议。期望昆明中远能够充分认识到这些问题的严重性，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行整改，以持续提升管理效能和运营水平，进一步发挥其在社会公益事业中的积极作用。

八、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及贵单位内部使用，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外，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

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闻山松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晓婷



中国·昆明

2026年2月10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企业名称：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闻山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yn.gsxt.gov.cn>

请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报送上一年度年报并公示，当年设立登记的，自下一年起报送并公示。逾期未年报的，将依法处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注册证书仅为昆亚审（2025）第 B-6-023-12 号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抽查审计报告使用

日期：2026年2月10日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130号益龙万象城6幢3楼

电话：(0871) —63133215

传真：(0871) —63133215



执业证书

法定代表人：闻山松

企业名称：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5301001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闻山松

经营场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130号
益龙万象城6幢3楼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3010016

批准执业文号：云财会协字〔2000〕2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03-20



证书序号：001071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云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注册证书仅为昆亚审〔2025〕第B-6-023-12号昆明中远环境保护科技咨询中心抽查审计报告使用

日期：2026年2月10日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130号益龙万象城6幢3楼

电话：(0871) —63133215

传真：(0871) —63133215





复印件仅作为 明亚审(2025)第
6-6-023-12号 报告之用,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闻山松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1-02
工作单位: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532228720102191
Identity card No.



闻山松(530100160029)
已通过2020任职业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闻山松(530100160029)
已通过2021任职业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闻山松(530100160029)
已通过2022任职业资格检查



闻山松 530100160029
已通过2023任职业资格检查

证书编号: 5301001600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〇年十一月十三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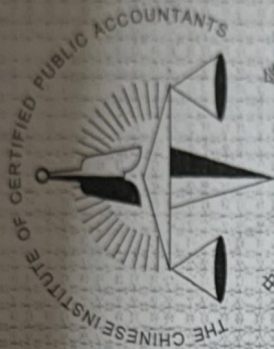


闻山松 530100160029
已通过2024任职业资格检查



闻山松 530100160029
已通过2025任职业资格检查





郭晓婷

姓名 郭晓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1-02-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3221199102140048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仅作为 郭亚婷 (2025) 第
B6-02312号 报告之用, 再次复印无效



郭晓婷 530100160003 郭晓婷 530100160003 郭晓婷 530100160003

已通过 2023 任职资格检查

已通过 2024 任职资格检查

已通过 2025 任职资格检查

登记
Registration

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53010016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